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海阳西路 555 号、东育路 588 号第 45 层 4501、4504 单元。

普华永道中天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同时也在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US PCAOB）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

2、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普华永道中天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2025 年 11 月 21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普华永道中天关于公司境内外审计策略、关键审计事项、审计风险及应对、内部控制审计范围及审计独立性等。

3、2026 年 4 月 28 日，审计委员会听取了普华永道中天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情况的报告，包括审计工作完成情况、重要审计事项及审计结果、内部控制发现、管理建议及审计报告拟出具情况等等的汇报，并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建议。

4、2026 年 4 月 29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就续聘 2026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审计委员会对普华永道中天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普华永道中天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认可普华永道中天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普华永道中天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